

证券代码：000636

证券简称：风华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0-59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已预计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，公司预计 2020 年向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国星光电”)和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佛山照明”)因销售商品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为 780 万元，预计 2020 年因采购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德庆兴邦”)的原材料而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3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本次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

1.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0 年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，增加的关联单位包括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(以下简称“广东电子研究所”)、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东江环保”)、广州

长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长建”），上述三家单位均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晟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下企业。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0.1.3及10.1.6之条款规定，上述三家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，与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业务构成日常关联交易。

2.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会议，以同意6票、不同意0票、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2.1之条款（二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刘科先生、戚思胤先生作为关联董事，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新增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3.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；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不需报请相关主管部门批准。

（三）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(单位:人民币,万元)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定价原则	2020年度预计金额	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	广东电子研究所	采购材料、设备	市场价	440.00	165.70	809.01
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	东江环保	危废处理等	市场价	830.00	102.70	54.42
	广州长建	物业管理等	市场价	100.00	50.31	0
	小计			930.00	153.01	54.42

注：表中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为公司初步统计信息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广东电子研究所

1. 基本情况

广东电子研究所成立于 1993 年 01 月 06 日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5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杨成胡，注册地为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61-65 号，经营范围为：通信网络设备及终端产品、智能交通设备、智能制造设备、仪器仪表、图像处理设备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计算机系统集成、智能制造系统工程施工及安装；通信、监控、收费综合系统工程施工及安装（按本公司有效证书经营）；仪器设备维修及租赁，房屋租赁，停车场经营。

最近一期财务指标：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，广东电子研究所资产总额为 12676.59 万元、所有者权益为 8541.15 万元、负债为 4135.44 万元；2020 年 1 月至 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3001.49 万元，累计实现净利润为 50.24 万元。

2.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

广东电子研究所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晟公司控股子公司—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0.1.6 之条款规定，广东电子研究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3. 履约能力分析

广东电子研究所经营情况正常，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。

（二）东江环保

1. 基本情况

东江环保成立于 1999 年 09 月 16 日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,926.71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谭侃，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 1 楼、3 楼、8 楼北面、9-12 楼，经营范围为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(执照另行申办)；废水、废气、噪声的治理；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、建设及运营；化工产品的销售（危险品取得经营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；环保材料、环保再生产品、环保设备的生产与购销（生产场所营业执照另行申办）环保新产品、新技术的开发、推广及应用；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从事货物、技术进出口业务（不含分销、国家专营专控商品）；物业租赁；沼气等生物质发电。

最近一期财务指标：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，东江环保资产总额为 1,027,106.98 万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44,194.79 万元；2020 年 1 至 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230,236.66 万元，累计实计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净利润为 22,940.96 万元。

2.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

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晟公司为东江环保控股股东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东江环保为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3. 履约能力分析

东江环保经营情况正常，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。

（三）广州长建

1. 基本情况

广州长建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18 日，法定代表人为刘保军，注册资本为 2,000 万元人民币，住所为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25 号大院 2 号 801、

802 室，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管道运输设备销售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房地产评估；房地产咨询；广告制作；城市绿化管理；白蚁防治服务；建筑物清洁服务；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；家用电器安装服务；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停车场服务；餐饮管理；消防器材销售；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等。

最近一期财务指标：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，广州长建资产总额为 12,900.43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7,759.69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为 5,140.74 万元；广州长建 2020 年 1 月至 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 12,519.52 万元，累计实现净利润为 540.22 万元。

2. 关联关系

广州长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晟公司控股子公司—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0.1.6 之条款规定，广州长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3. 履约能力分析

广州长建经营情况正常，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对 2020 年度与关联人的日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情况的预计，主要内容包括采购设备、提供危废处理以及物业管理服务等。在开展实际业务时，公司将在遵循市场化原则的基础上，与关联方签订购销协议，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供需要求而产生，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值为原则，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规模的比例较

小,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影响不大,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,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在董事会审议本关联交易事项前,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,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,对公司新增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》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(二)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;
- (三)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0 日